**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1. 緣起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自104學年度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設置特聘教師實施計畫，希遴選優秀之教育人員，擔任特聘教師，以發揮校際教學輔導與教學結盟功能，發揮亮點課堂分享及觀摩效益，促進各校專業師資流動，以協助各校發展創新及實驗課程，累積三年，成果豐碩。惟本計畫是以市內教師及學校為對象，奠基過去三年累積經驗，107學年度擬發揮社會服務精神，擴展特聘教師效益，讓市內優秀教師至偏遠離島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以下簡稱偏鄉學校）駐點協作，翻轉偏鄉教育，補充偏鄉學校師資結構之不足，同時擴展教師個人教育視野。本計畫孕育而生，並以金門縣為首度合作縣市。

1. 目的
2. 促進一般地區與偏遠地區學校之教學交流。
3. 強化教學經驗傳承，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育創新。
4. 建立教師合作團隊，創新及精緻化學校課程與教學。
5. 多元媒合教師專長與學校需求，發展教學創新與教育實驗，促進學校優質化、特色化及多元化。
6. 辦理機關：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7. 辦理期程：107學年度第2學期先行試辦，後續視辦理情形滾動修正。
8. 特聘駐點教師任務

（一）教師於申辦學校進行一學年之駐點服務，與申辦學校教師共組合作團隊，協作工作包含：

1.進行創新、實驗或專長教學。

2.發展活化、亮點與領先課程。

3.研發教材與評量實作。

4.進行教育研究與專案研究案。

（二）107學年度按金門縣需求，以高級中等以下具特殊教育、數學及藝術領域3領域優先，各學層各領域1-3名為原則。

1. 參與學校
2. 特聘駐點教師原服務學校

原服務學校得就駐點教師促進校際資源分享與人才交流，發揮教學結盟功能等事項，提報校內課程教學發展補助計畫。

1. 方案申辦學校

係指金門縣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為發展學校課程教學，向本局申請媒合特聘駐點教師至該校辦理各項課程教學實驗與創新計畫者，可採數校共同提出（申請表件如附件1）。

1. 跨校方案申辦

係指金門縣教育處為發展各校課程教學，向本局申辦各項課程教學實驗與創新計畫者，屬跨校或全縣計畫者由金門縣政府教育處提需求（申請表件如附件1）。

1. 特聘駐點教師遴聘：

本要點所稱特聘駐點教師係指本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編制內專任教師。為實際符合金門縣偏遠地區師資需求，由金門縣教育處彙整縣內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資需求統一提出後，再由本局公開甄選並錄取有意願至該縣市駐點之教師進行媒合（特聘駐點教師申請相關表件請詳附件2至5）。

1. 權利義務
2. 特聘駐點教師原服務學校
3. 特聘駐點教師採全時公假支援金門縣學校，其所遺課務得聘用代理教師1名代理，相關人事費用由金門縣教育處補助原校所需代理費用新臺幣（以下同）70萬元。
4. 為鼓勵原服務學校釋放人才，促進校際交流及教學結盟，本局補助原服務學校提報校內課程教學發展計畫及經費明細表，至多補助15萬元（原服務學校申請表件如附件6）。
5. 方案申辦學校
	1. 方案申辦學校應善加利用特聘駐點教師專長，發展學校教學創新與課程實驗，亦得安排特聘駐點教師於校內進行協同或示範教學。
	2. 為鼓勵方案申辦學校，金門縣教育處將視學校提出之整體申辦計畫需求，補助方案申辦學校駐點教師配合款至多25萬元，用以發展教師社群、教育研究、創新教學及實驗課程等，方案申請表及經費需求明細表；採跨校共同提出計畫者，經費由金門縣教育處分配。
	3. 為了解本計畫實施成效，方案學校應於108年7月31日前提交成果報告（成果報告格式如附件7）。
6. 特聘駐點教師
7. 特聘駐點教師授予證書，完成服務一學年且績效優良者核予記功1次，以資鼓勵。
8. 交通費補助：
9. 臺北市住家與受訪學校間交通費，每月提供臺金往返機票乙次，核實由金門縣教育處補助。
10. 跨校交通費由金門縣教育處核實補助。
11. 住宿費補助：受訪學校無法提供宿舍供教學訪問教師入住者，由金門縣教育處覈實補助住宿費，惟每學年度最高不得超過10萬元（含水電等相關支出）。

九、本計畫經簽奉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附件1

方案教育處、學校申請表

（如為複數學校可自行新增表格）

|  |  |
| --- | --- |
| 教育處、學校名稱（全銜） |  |
| 學校地址 |  |
| 學校基本資料 | 全校班級數： 全校學生數：編制教師數： 正式教師數： 代理教師數： |
| 辦理方式 | □單一學校方式辦理□採跨校合作方式，與其他學校共同辦理；共同辦理之學校： |
| 主要聯絡人：姓名 | 職稱 | 電話 | 住家電話 | 手機 | E-mail |
|  |  |  |  |  |  |
| 計畫參與人員： |
| 需求項目（可複選） | 所需領域（科目或專長）別：學層：＿＿＿＿**專長領域：□特殊教育□數學□藝術領域** |
| □1.教師專業學習社群：□2.教學經驗傳承□備課、觀課、議課□課程設計與發展□協同教學□活化教學或創新教學示範□其他：□3.協助專案教學計畫□4.其他需求項目 |
| 計畫目標 |  |
| 計畫摘要 |  |
| 實施內容（針對特聘駐點教師服務內容敘明具體推動方式） |  |
| 成效評估 |  |
| 膳食規劃 | * 教育處、學校未來供餐方式：

□早餐（□自費□免費□未提供）□午餐（□自費□免費□未提供）□晚餐（□自費□免費□未提供）* 如教育處、學校未供餐，特聘駐點教師可處理方式：

□學校周遭有販售餐點之店家□住宿地點可開伙 |
| 住宿規劃 | □教育處、學校提供宿舍（請提供宿舍照片至少4張，並簡要說明）□ 人套房（房間內含衛浴設備）□ 人雅房□教育處、學校無宿舍，惟學校須協助租屋事宜（請提供2-3間民宿或民宅資訊，包含房東/屋主、住址、房屋格局，以及照片，並簡要說明） □民宿 □民宅 |
| **七、經費需求（單位：元）** | 107年度 | 108年度 | 合計 |
|  |  |  |

 **（學校全銜）**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特聘駐點教師方案教育處、學校經費明細表

107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款項目節名稱及用途別 | 單位 | 數量 | 單價 | 預算數 | 內容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辦人： 處室主任（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主計單位）： 校長（機關首長）：

108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款項目節名稱及用途別 | 單位 | 數量 | 單價 | 預算數 | 內容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辦人： 處室主任（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主計單位）： 校長（機關首長）：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附件2

**臺北市學校推薦特聘駐點教師遴選資料審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現職學校 |  | 職稱 |  |
| 報名領域 | 國小，專長領域：□特殊教育□數學□藝術領域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審查項目 | 自我檢核結果 | 學校收件審查結果 | 備註 |
| 1 | 報名表內容填寫完整，並完成填表人簽章。 | □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 2 | 服務學校同意書填寫完整，並經服務學校校長同意簽章。 | □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 3 | 教學設計一份。 | □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 4 | 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依格式填寫，以影本簡單裝訂，不超過10頁，並提供一式兩份。 | □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 學校總評 | * 資格審查合格，請於規定時間內參加面試。
* 資格審查不合格，**請於 月 日前完成補件，逾時不候**。
 | 備註 |  |

申請教師： （完成自我檢核後簽名）

學校審查人員： （完成收件審查後簽名）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附件3

**臺北市推薦特聘駐點教師申請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性 別 |  | 身分證字號 |  |
| 現職學校 |  | 職稱 |  |  最近 照片（半身2吋） |   |
| 通訊地址 |  |
| 電子信箱 |  | 聯絡電話 | （公）（宅）（行動） |
| 最高學歷 |  |
| 報名領域 | 國小，專長領域：□特殊教育□數學□藝術領域 |
| 五年內重要經歷 | 相關經歷：1.現職合格教師年資 年2.曾任教報名領域相關科目年資 年 |
| **相關課程領導職務**□社群領導人 年□領域召集人 年□其他  | **行政職務簡述** |
| 專長及五年內獲獎紀錄 | **專長** | **五年內獲獎紀錄** |
| 日 期 |  年月日 |
| 申請教師簽章：  |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附件4

**臺北市特聘駐點教師服務學校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　　　 　 老師參與本市107學年度 學習領域特聘駐點教師遴選。若通過遴選時，亦同意其擔任特聘駐點教師。

此 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同意書人：

 （學校全銜）

校長 〈簽章〉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附件5

**推薦遴選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

|  |
| --- |
| **一、教學理念：**意指反思教學尋求專業成長、掌握教育新知以改進或創新教學、與學校同儕合作形成教學夥伴關係、持續參與校內外專業進修成長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料。 |
|  |
| **二、創新表現：**意指指導學生參賽、研發教材相關資料、公開授課紀錄、教學競賽得獎紀錄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料。 |
|  |
| **三、教育研究與推廣分享：**意指著作發表、創新教學教案、行動研究、曾經參與或正在進行的研究計畫、帶領校內外教學研究會議、研發教材、教法或教具、與校內外教師同儕分享教學或專業工作心得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料。 |
|  |

|  |
| --- |
|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附件6**原服務學校課程教學發展計畫**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申請學校** |  |
| **特聘駐點教師** |  |
| **方案名稱** |  |
| **申請補助****項目****（可單選或複選）** | □進行創新、實驗或專長教學 □發展活化、亮點與領先課程□研發教材與評量實作 □進行教育研究與專案研究 |
| **方案目標** |  |
| **方案摘要** |  |
| **一、基本資料** |
| 全校班級數 |  | 全校學生人數 |  |
| 計畫主持人 |  | 業務承辦人職稱姓名 |  |
| 其他參與人員 |  | 電話 |  |
| 傳真 |  |
| e-mail |  |
| 實施期程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二、辦理方案內容** |
| 1.實施內容（針對特聘駐點教師服務內容敘明具體推動方式） |  |
| 2.成效評估及方案之延續性及發展性評估 |  |
| **三、其他** |
| 其他附件參考資料 |  |
| **七、經費需求（單位：元）** | **107年度** | **108年度** | **合計** |
|  |  |  |

**（學校全銜）**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特聘駐點教師原服務學校經費明細表

107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款項目節名稱及用途別 | 單位 | 數量 | 單價 | 預算數 | 內容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108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款項目節名稱及用途別 | 單位 | 數量 | 單價 | 預算數 | 內容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臺北市與金門縣合作107學年度特聘駐點教師實施計畫**

附件7

**成果報告**

|  |  |
| --- | --- |
| **學校名稱** |  |
| **特聘駐點教師** |  |
| **方案名稱** |  |
| **計畫參與人員** |  |
| **實施內容** | **（特聘駐點教師服務內容敘明具體推動項目）** |
| **成果與效益** | **（須包含方案實施項目之產出、教師及學生產生具體成效等）** |
| **其他補充說明** | **（請協助提供方案合作之圖片、照片等作為輔助說明）** |

（請核章）

承辦人： 承辦主任： 校長：